

嘉義縣中埔鄉羽球社區聯誼賽活動競賽規程

中埔鄉、水上鄉、鹿草鄉、太保市、阿里山鄉場

- 一、宗旨：為提倡國民動態休閒活動培養國民終身運動習慣，且有別於傳統競技項目，活動以趣味化分組、樂趣化、創意活動內容，以鼓勵國民參與運動，提昇國民生活品質。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 四、承辦單位：中林國小、嘉義縣體育會羽球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竹崎高中、大林國中、大林國小、南新國小、三和國小
社團國小、新美國小
- 六、贊助單位：BONNY
- 七、活動日期：111年4月23日
- 八、活動地點：竹崎高中
- 九、社區聯誼賽活動組別：(參加人員須攜帶可供證明之文件以備查驗，出生年以身分證或護照為憑(例：2022年減1982年等於40歲)參賽人數達400人。
 - (一)團體組：每名球員限報名1組暨1隊、賽制依隊伍數由主辦單位決定。
 - 1.男子社區團體組(雙雙雙)：限24隊，每隊球員至多報名9人。
 - (1)凡居住於本場次鄉鎮市各羽球社團之羽球同好均可以該社區組隊報名參加(名單中每一位隊員年齡須年滿35歲以上)。
 - (2)全國列冊之甲組球員及曾列冊之甲組球員、現為羽球體育保送之學生或曾是羽球體育保送學生身分之球員不得參賽。
 - (3)每團體限報2隊為上限，球隊不足時由承辦單位邀請其他社區隊伍參賽。
 - 2.女子社區團體組(雙雙雙)：限12隊，每隊球員至多報名9人。
 - (1)凡居住於本場次鄉鎮市各羽球社團之女性羽球同好均可以該社區組隊報名參加(名單中每一隊員年齡須年滿35歲以上)。
 - (2)全國列冊之甲組球員及曾列冊之甲組球員、現為羽球體育保送之學生或曾是羽球體育保送學生身分之球員不得參賽。
 - (3)每團體限報2隊為上限，球隊不足時由承辦單位邀請其他社區隊伍參賽。
 - (二)個人組：
 - 1、親子組：雙打賽，須為父(母)與子(女)搭配之組合。任一人戶籍於該區，僅能選擇一個區域報名，子(女)限就讀國小學生。
 - 2、110歲男子組：雙打賽，2人年齡相加須大於或等於110歲(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54歲)，如報名人數不足由承辦單位邀請鄰近社區球員參加。
 - 3、90歲男子組：雙打賽，2人年齡相加須大於或等於90歲(每位球員最低

- 年齡須44歲)，如報名人數不足由承辦單位邀請鄰近社區球員參加。
- 4、80歲女子組：雙打賽，2人年齡相加須大於或等於80歲(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39歲)，如報名人數不足由承辦單位邀請鄰近社區球員參加。
 - 5、70歲女子組：雙打賽，2人年齡相加須大於或等於70歲(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34歲)，如報名人數不足由承辦單位邀請鄰近社區球員參加。
 - 6、國小五年級男童雙打：限本縣各國小在學五年級(含)以下男，女學生，每校報名組數至多4組(年級認定以學籍簿為準)。
 - 7、國小六年級男童雙打：限本縣各國小在學六年級男，女學生，每校報名組數至多4組(年級認定以學籍簿為準)。
 - 8、國小五年級女童雙打：限本縣各國小在學五年級(含)以下女學生，每校報名組數至多4組(年級認定以學籍簿為準)。
 - 9、國小六年級女童雙打：限本縣各國小在學六年級女學生，每校報名組數至多4組(年級認定以學籍簿為準)。
 - 10、國小三對三組：本縣各國小在學男，女學生，上場三人中至少有一人是女生，每校報名組數至多4組。
 - 11、男教師組：雙打賽，凡服務於本縣各級學校男性正式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均可報名參加(專任運動教練不得參加)，如參賽組數不足時由承辦單位邀請隊伍參加。
 - 12、女教師組：雙打賽，凡服務於本縣各級學校女性正式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均可報名參加(專任運動教練不得參加)，如參賽組數不足時由承辦單位邀請隊伍參加。
 - 13、首長組：雙打賽，凡本縣各機關首長(8職等以上科長級或主任級)、學校校長(含儲訓及格候用校長)、主任(曾任亦可)、家長會長(曾任亦可)、退休校長、縣議員等均可自由組隊參加，如參賽組數不足時由承辦單位邀請隊伍參加。

十、比賽制度：

- (一)各組報名低於3隊則取消該組比賽。
- (二)比賽計分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佈之最新規則落地得分，各組賽事均採21分一局不加分決勝負，11分交換場地；團體賽不得兼點，先勝二局為勝。比賽賽制視報名隊數決定並公告於嘉義縣教育資訊網。
- (三)比賽日期由大會預先安排，各隊抽籤決定，不得要求更改，大會將賽程公佈，請自行上網查詢。
- (四)選手逾比賽時間5分鐘不出場者，以棄權論，如連場則給予10分鐘休息。大會有權調整比賽時間與場地，球員不得異議。(依競賽組為準)
- (五)比賽時，如遇到特殊事故必須改期、或補賽、調動場地時，得由承辦單位宣佈，球員請務必遵守。
- (六)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取消比賽資格。

- (七)除球員資格疑義外大會不接受裁判判決之抗議。
- (八)為避免冒名頂替及參賽資格糾紛，參賽選手請攜帶足以證明之文件正本
- (九)循環賽如遇勝負積分相同時、兩隊勝負相同時，勝者為勝，三隊以上勝負積分相同時，以總和失分少者為勝；如再相同時，由裁判長抽籤決定。
- (十)為力行環保節約，自本年度起運動 i 臺灣各場次得獎者除向大會提出需求者外，一律不再發放獎狀。
- (十一)為考量各隊伍特殊情況，國小組各單位依據參賽組別參加各組比賽，不得有越級比賽之情事；另外，國小女生參加男童雙打限女生不成隊時才可以參加男童組比賽，例如女生只有 1 位則可搭配一位男生參加男童組。

十一、參加資格：

- (一) 每人最多可參加二個組別(不包括親子組)，如有報名超過二組，經隊伍提出異議，以先出賽之組別為準。任何組別參賽人員均須設籍於該區，報名時請檢附可供證明之影本文件(夫妻及親子組僅須一人設籍於該區，但 1 人不能報名 2 個區域，經查獲取消其所有參賽資格，所獲獎牌(盃)及獎品並須繳回，未繳回者取消其該年度後續參賽資格)，另排除現役甲組球員。
- (二) 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 4 月 11 日(一)止，請上嘉義縣體育競賽資訊系統(<http://sport.cyc.edu.tw>)報名。報名後請進入查看是否報名完成。
- (三) 抽籤及領隊會議：4 月 12 日上午十時於中林國小校長室召開，未出席者由本會代抽，不得異議，賽程於 4 月 16 日前公告於嘉義縣教育網路首頁。
- (四) 參賽人員必須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正本，若經查無證件者，以棄權論。
- (五)參加人員以居住本場次各鄉鎮市為優先，各組前四名隊伍取得優先參加縣層級比賽資格。

十二、獎勵：

- (一)社區聯誼賽由承辦單位依照下表給予獎品

內容	3 至 4 隊取 2 名	5 隊取 3 名	6 至 8 隊取 4 名	9 至 11 隊取 6 名
團體賽	獎品	獎品	獎品	獎品
個人賽	獎品	獎品	獎品	獎品

- (二)未滿 3 隊取消該組賽程，如有贊助單位，獎勵另行增補。
- (三)各組工作人員、裁判獎勵依嘉義縣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辦理。

(四)參賽隊伍達12隊(組)以上則取8名頒發獎品。

十三、保險：所有參與人員(含工作人員、裁判、選手)於活動期間均投保意外險壹佰萬元。

※請參賽人員於報名表處填寫清楚個人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以免個人權益受損。(僅供保險用途)

十四、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承辦單位隨時修訂之。